

## 身患绝症 学大法七天身体康复

【明慧网】很多人都知道，法轮功是佛家修炼大法，不只是祛病健身，而且还是修炼，是按宇宙特性真、善、忍法理修炼。祛病健身之效非常显著。以下两则故事，是其中的见证。

### 一、身患绝症 学大法七天身体康复

我母亲在一九九二年患病，到哈尔滨医大二院确诊右上颌癌，并做了手术，术后化疗，长期使用杜冷丁止痛，打了五年，每天六针，两腿已经无法正常行走，注射的部位，已经象石头一样硬，身体消瘦，右眼睛也失明了。到一九九八年，医院不再给母亲供应杜冷丁，全家人为母亲到处求人买药。就在这时，邻居热心的劝我母亲学大法，说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。

从此母亲开始学大法，看书学法三天后，打杜冷丁时，药自己滑落到地上，打碎了，再拿一枝，又滑落地上，打碎了。母亲悟到是师父管自己了，不用再打针了，七天后就再没打过针。母亲开始去学法点上学法，一开始时需要打车送她去，十几天后她就能自己去学法点学法炼功了。

一个月后，母亲就能自己做饭、洗衣服，去买东西，身体完全恢复了正常。我们当地的人都见证了大法的神奇，一个癌症病人，打了五年的杜冷丁，学法炼功七天后，身体就全好了，真是奇迹。

### 二、大法使我的身心得到了净化

我学法之前多种疾病困扰我，折磨我，心脏、妇科、皮肤病，那时我总觉的这个对自己不公平，就觉得活的没有价值，人生的

路很渺茫。我是在一九九八年冬天有幸学大法的，当时我婆婆已经学大法了，她对我说：“你去炼法轮功吧。”那时我还没有大法书。有一天，我到炼功点炼功时，炼到第二套功法，法轮桩法两侧抱轮时，就感觉四肢无力，恶心呕吐，吐的都是黄苦水，吐一阵子我又接着炼还是吐，没有坚持下来我就回家了。过了一会儿，婆婆回来问我咋没炼完，我说可能师父不要我，把我吐得都要背气了。这时婆婆笑了说：“看来你和师父有缘哪，这是师父给你净化身体呢。”

接着我就请了《转法轮》这本宝书，从此我就天天拜读这本宝书，读书时有时就泪水不住地流，也不知为什么，有时一股热流从头顶下来通透全身。学法第五天时就象得了重感冒一样，一阵冷，在热炕上盖上大被子都直打哆嗦，一阵热坐在地上还是热。我丈夫让我吃药，我说是师父给我净化身体呢。

两天过去了，就什么症状都没有了。又过了几天，我的全身象肿了一样的，我都不能穿衣服，这时丈夫说你的皮肤病又犯了，怎么比以前严重呢，赶紧吃药吧。我说没事，我师父给我净化身体呢。三天过后什么事没有了，病都不翼而飞了。



丈夫说，真是太神了，以前你没炼功时皮肤病一上来，一、两个月吃药也不好，这次三天就好了，这法轮功太神奇了。从此，丈夫也非常支持我学大法。

当我看完第一遍《转法轮》时，我的心里象开了两扇门一样，人也精神了，性格也开朗了，身体无病一身轻。

大法让我的心身得到了净化，大法在我身上发生奇迹的事太多了。回想这一切，感恩慈悲师父的苦度。

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◇

# 中共迫害法轮功是非法的

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 20 多年了，这场以谎言开道的迫害触犯了中国的很多法律，是对中国法治建设的大破坏，并且给国家、人民和广大的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造成了无法估量的巨大损失。

## 一、江泽民非法发动迫害

1999 年 7 月，江泽民以权代法，发起了对法轮功“真善忍”信仰的迫害，破坏了宪法保障的公民信仰、言论、出版自由等权利。

江泽民发动迫害，本身就违反中国宪法。背后的原因是，江看到众多人炼法轮功、尊敬法轮功创始人，因此欲铲除法轮功以解心中嫉恨。江泽民心胸狭窄又掌握大权，对国家和人民很危险。

1999 年 10 月，江泽民访问法国期间，接受《费加罗报》采访，在没有事实依据的情况下，信口雌黄地把法轮功污蔑为“×教”。第二天，《人民日报》发表评论，用江泽民的话给法轮功定性。

江泽民的话不是法律，《人民

日报》的评论也不是法律，中共却把江泽民的言论作为法律给法轮功定性，然后又打着国家的旗号声称“炼法轮功违法、国家不炼了”。这是典型的当权者的个人意志，不是法治。

事实上，中国没有任何法律禁止法轮功。在中国炼法轮功一直是合法的。为了制造迫害借口，中共以媒体制造谎言，抹黑法轮功，其中“天安门自焚”假案影响恶劣。

## 二、打着法治的幌子犯法

从 1999 年 7 月迫害开始，劳动教养院是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场所之一。

中共的劳教制度是非法的，劳教的审批程序更荒唐，由警察一手操纵。中共警察可以不经司法程序，抓捕法轮功学员，关入劳教所，用百种酷刑强制他们放弃信仰（所谓的“转化”），许多人被迫害得家破人亡。在国内外正义人士的强烈谴责中，中共于 2013 年 11



月被迫取消劳教所。

劳教制度废除后，中共继续用“司法程序”迫害法轮功学员，这比劳教所赤裸裸的犯罪行为多了一些迷惑性，但是有点法律常识的人都能看出，公检法司是打着“法治”的幌子执法犯法。

## 三、庭审没有法律依据

在中国现行法律中，没有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。《刑法》的原则是“法无明文不定罪”。法轮功学员没有违犯任何法律，警察抓捕法轮功学员是非法的。

中共法院更是滥用法律，常见的就是滥用“刑法三百条”给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。对于刑法三百条（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、行政法规实施罪），法轮功学员到底破坏了哪一部法律或行政法规实施？如何实施破坏行为？破坏的程度如何？造成了怎样的后果？面对质问，公检法人员哑口无言，找不到任何法律依据，却又用“刑法三百条”对法轮功学员判刑，制造冤假错案。其实真正破坏法律实施的是中共。◇

## 成都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

### 四川省成都法轮功学员郑斌失联，至今下落不明

四川省成都法轮功学员郑斌，于 2023 年 7 月初，因到成都电脑城（磨子桥）购物，返回成都市双流区出租屋后，被恶人跟踪、监视居住，无法出门。

郑斌已失联多天，至今下落不明，望知情者，给予补充。

### 四川成都金堂县法轮功学员王华玉遭非法关押 15 天

2024 年 5 月 20 日，当地社区到法轮功学员王华玉家敲门。

2024 年 5 月 22 日，法轮功学员王华玉上午刚走到金堂县老赵镇中学大门口，就被四名不明身份的便衣、水城派出所和杨柳派出所警

察拿着她的身份证复印件（其间警察没出示任何证件、没穿着警察制服），强行拉上面包车。王华玉争执不上车。拖拽中，王华玉的衣袖被拉掉，随身携带的包带被扯断。

面包车驶入水城派出所，警察搜查了王华玉随身包，还照了相，说：你在小区发资料被监控拍到。期间王华玉一直给警察们讲真相，说：希望今天没白来，请大家记住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！其中有一警察说：你们怎么把神仙请来了？

中午，警察叫了外卖让王华玉吃，王华玉没吃。结果王华玉被诱骗签字后，又被拉到当地保健院体检，后被送到栖贤看守所非法关押 15 天。王华玉现已回家。

### 四川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清江社区多次骚扰法轮功学员王德惠

成都大运会前六、七月，自称是成都高新区（西）合作街道清江社区人员多次上门骚扰法轮功学员王德惠，不戴工作牌，拒报姓名，找各种借口上门骚扰法轮功学员王德惠及家人，开门马上拍照，拍完就走。◇

■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◇